

古申一个沉重的话题

□尔文

这是一个延续两千多年的话题。信阳称中,至少应当始于西周末期。周宣王改封国舅申伯于谢地,建邑立制,遂有中国。申者,電也,从而从雷,阴阳激耀也;古人认为“申”字是神灵的显现,加上“示”字旁就是“神”字。申侯正是凭借了这方神圣之地,联合郟国、犬戎,灭西周,迁洛邑,完成了开创东周的千秋大业。

东周开国,中央政府在此重兵布防,以御南方荆楚,申侯则嫁申女于郑,以联合中原内地诸侯,中国遂成东周南疆重镇,兴废盛衰关乎整个王朝存亡。

时至战国,申属楚地。中人黄歇是那个时代风云一时的人物,门下食客就有三千,六国“合纵”抗秦的大业由他主事;接下来便是只手操摆楚国朝政,不仅设计立孝烈王为楚国之君。自己亲任令尹,还暗下替国君代劳在皇后腹中安上太子的“龙胎”。此时,这位号称“战国四君子”头号人物的春申君,其名下的中地,版图已扩至“淮北十二县”,煌煌古申再度炫目于世。

然而,古申历史的脚步却不期然作出一个小小的弹跳。这位中人黄歇,胸中忽然升起一种以天下为己任的担当,将依傍京畿重要位置的中地上交给楚国王室直管,而甘愿把自己改封到偏僻遥远的江东吴地。

他在改封之地上海一带,广施善举,政绩显赫。黄山、春申江、黄浦港……这些与他的名号相关的地名中,无不蕴含着他在那片不毛之地上肇路蓝缕重振河山的历史信息。上海遂浮上海面,上海之“申”遂闻名于世。至于后来海洋文明经此与大陆文明交汇,上海一跃而成为国际性的现代大都会,想必是连他当年也未曾预料到的后事吧。

信笔至此,对于“申”,我们不妨首先将其视为一个“田”字,“耕田为本,顶天立地”,则更能诠释“申”字之精要,更能传递中华文明之精髓。春申君,我们这位申人的“伟大谦虚”,造就了古申这一枝根植于江淮大地的文明之花异地而发,盛开于那片尚未开化的东夷之地。这是一位两千年来,始终一手牵着信阳,一手牵着上海的历史老人。

历史固然不可克隆,可岁月毕竟太久远了,真不知有多少后来人还会重演昨天的故事,追寻先贤足迹而走进历史。当今的白桦先生,这位生于信阳漂泊四方而寓于上海的著名作家,或许算得上这样一位文化人物。

2007年,笔者在白桦先生访问记中曾经提及这个话题:若以时序计之,“申城”之名,信阳当在上海之先;若以溯源而论,则上海、信阳皆为中国故土。白桦先生生于信阳而寓于上海,信阳、上海无外乎此中城彼中城而已。

也许这是先生的宿命,而对于他生命驿站起点的信阳,他却却是倾注一腔赤子之情。白桦先生公开许下他最后的心愿:“骨灰由我的儿子和孙女儿们,悄悄送往老家河南省信阳市东北郊的羊山脚下,洒在田野、树林、草丛和溪水里。终点也是起点,与大自然一起永生”。

时序更迭,信阳之“申”已被两千年的历史时光挤兑的几乎只有信阳人自知,只有信阳人自言自语;而上海之“申”却早已名扬宇内,2002年上海申博成功,欢庆晚会高唱的第一首歌就是《告慰春申君》。

此刻,作为古申之报的信阳人将作何感想。历史的天空中,那个曾经辉煌曾经让信阳人无比自豪的“申”,还属于我们信阳吗?昔日的申伯、申侯、春申君,抑或今天的白桦,还属于我们信阳吗?

古申何处!无疑是一个沉重的历史诘问。



又晤春风

□付瑜

阳和初布,春风又起。温婉的淠河绿意萌动,几树花明。

感悟流光,无声无迹,逝者如斯。又晤春风拂面时,杏花微雨绽新枝。花海里每一朵临风沉醉的红颜,宛若为理想于星空跌落的星星,依旧顽强地璀璨在无垠的田野上。

年少时春风十里桃花、杨柳紫燕人家,牧童横笛般无邪而明媚,诗意而田园,理想就是紫云英铺成的漫无际涯的花毡,一任赤子之心汪洋恣肆、踏歌而行。父亲月光庭院下风圆月扁的启蒙,使自己的这一生奠下古典的格律和基

础,为紫牵梦魂、不离不弃之追求,虽百折犹未悔之坚持。一路行来,虽平仄仄多、韵雅和鲜,但甘之如飴,于苦中品咂出紫云英花蜜的纯粹,仿佛流行韵律的穿越剧,溯洄从之的洛晴川乍回当下,碰撞与惊讶,矜持与妥协,传承与创新,在纠结磨合突破交融中,打通古今中西之沟壑壁垒,臻于庄周逍遥之化境。

于梵香中、菩提下,发一宏愿:愿汲百泉之甘冽于一井,厚蕴深粹,融就奇香,让古典在当下如凤凰涅■般宛若新生。

若赏山般互守。若溯水般轻灵。庄周晓梦迷蝴蝶,望帝春心托杜鹃。也许山崖上那从火红的杜鹃正开放在蝶翼翩跹的梦里呢。

行行重行行,理想虽在水一方、遥若远岑,愿竭余生之力跋涉之。

拿去一包饼干或是一包蛋糕,送拿之间,母亲便知足地快乐无比。母亲不但知足,且忍让、宽容,这不仅是对内。在我老家有着300多户的村子里,母亲一生从没与他人发生过口角,村里人都会说她是个生活的智者。其实,他们哪里知道,母亲的老实是一种仁慈的智慧,她心里有数。母亲的有数却挡不住天数,她知足地走了,却给我留下了尽孝的不知足和无尽的哀思!

母亲走了,走得很仓促,令我遗憾,但母亲算是无疾而终、寿终正寝,这也在我的悲伤中平添了些许安慰;母亲走了,虽然她不知,我也始终不知她生于何日何辰,但想必也没人能知其何时来到人世、何时离开人世。因而,不知生死,却能知足而幸福地活着,又知足而幸福地离开,母亲也算是一个生活的智者。而我有幸继承了母亲的这一衣钵,这也在我的离愁里平添了些许慰藉。故而,自辞世以来,母亲的幸福感一直陪伴着我,并在她以往不苟言笑的音容笑貌里,想到了我们孝顺的幸福和她幸福的生活。生活着的我,不觉自诩过隙,转眼母亲已辞世近80日。但母亲的笑犹在目,言犹在耳,举止胜于脑海,精神荡于胸怀,魂萦梦牵,寤寐思念,挥之不去,无以慰藉,适逢清明,是以以记。

给后人的一个念心,仅此而已。

有人曾经问我,你自己怎么面对你的身后事呢?能回答吗?当然,一个八十开外的人了,难道还讳言死亡么?我的回答是:身后已无事,尽量不占有人间资源,不订购墓地,不举行葬礼。火化后的骨灰由我的儿子和孙女儿们,悄悄送往老家河南省信阳市东北郊的羊山脚下,洒在田野、树林、草丛和溪水里。终点也是起点,与大自然一起永生。这是我给自己的礼遇,我以为再也没有比这更高的礼遇了!在那里,羊山脚下,是我父亲遇难的地方,1940年冬天日本侵略军宪兵队把他活埋在那里,我至今都不知道他的骸骨埋葬在哪一棵树下。但我多次都梦见他在咽最后一口气之前,嘶声喊叫的是我的名字。回到他身边不是可以了却我多年的心愿么,让父子之情归于永恒。我的儿孙辈,正好可以藉此返乡,看看祖辈辈的故里。站在生机盎然的灵秀大地上大喊一声爸爸,大喊一声爷爷,一定要比匍匐在墓碑上啜泣的感觉好得多。老家地处中原,山水之美却不亚于江南,那里是我苦难童年的天堂……



村夜

□胡晓晴

村夜总是失眠
留守的老人
总爱用他上高小学来的算术

拨得算盘珠啪作响
在那长长的一行白天收入里
加减着在外打工儿女们的喜悦
而此时,山村
就像山一样沉重的疲惫

也会被荸荠似的算珠拨得纷飞
山村,已习惯了这种失眠
这之后
一把握盘总像一只过滤网
会把心里的忧都滤掉
把甜甜的梦梦网起

于是,村夜
带着熬红的眼睛
去集市……

不但对自己严格要求,对子女们亦是如此。是父亲教会了我们如何做人,如何做事。父亲很朴实,甚至不太会用言语去表达他对子女的爱,只是默默地为子女们付出。从父亲身上,我学到了什么叫诚信,什么叫责任,什么叫孝顺……

二十年来,我们姐弟四人按照父亲的教诲,堂堂正正做人,踏踏实实做事,立足本职工作,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这些成绩的取得,都渗透着父亲的心血……

父亲走了,剩下年迈的母亲,看着母亲一天天老去的身影,我心中一片怅然,父母是子女们的依托,朱自清先生的《背影》感动了无数人,父爱如山!

一夜无眠,我不知何故,……写下此文祭奠父亲,愿父亲在天之灵安息!

忆父亲

□袁书芳

父亲离开我们已整整二十年了。

二十年来,我一直想写点东西来追忆他老人家,由于事务繁多,再加上肚子里那点可怜的文墨,因而每次都是欲写又止。

父亲生前是淝河区农村信用联社营业部的副主任,他坦诚、勤奋,为人光明磊落,工作任劳任怨,多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、优秀共产党员。在我的心目中,父亲一直是很伟大的。记得1988年的一天,有一位贷款

□李春富

生于1932年,卒于2012年。在人们热热闹闹迎龙年的鞭炮声中,在儿女浓情蜜意的关爱氛围中,在子孙孝顺纯真的注目礼中,走过她艰辛而又幸福的80年人生历程,仓促而又安详地溘然长逝——我的母亲大人!

母亲走得仓促,让我料想不到。去年的天气格外冷,这是患有哮喘的母亲的天敌,但母亲顽强地挺了过来。就在去年腊月20日,她还顶着凛冽的寒风从老家徒步2公里去赶集。后来大哥说看着她那样,应该能“奔九”了;母亲走得安详,也是我料想不及的。哮喘病的结果是心肺功能衰竭,仅靠呼吸机延续生命,那种症状是漫长而痛苦的。而母亲则在一小时内十几分钟的难受里安然长眠,我那时真的以为是母亲累了,困了,需要休息。腊月26日,妹妹把母亲接到了信阳。天更冷,母亲无力走路和说话,饭量也很小,我依然感觉是寒冷的缘故,就没过去看。此时的母亲哪也不想去,就愿呆在妹妹家不动。要搁在往年,母亲不是这样的,去接送了,她还会怪罪。腊月28日,五又把母亲接到他家;腊月29日,我又把母亲接到自己家中。哪知,这

一接便成了我与母亲的永诀……

在我家中永别,那是母亲的垂怜,念及了孝子的孝道。故腊月29日中午来时,母亲虽已无力,但脸上仍带着笑意。母亲脸上的笑意只有一瞬间,随后就是不舒服。我问她哪里不舒服,她说浑身都不舒服。此时,母亲的声音已是很微弱,可我就能看到她对襟棉袄包裹着她瘦弱的身躯,双臂顺地自然下垂,棉袄的金丝绒将领小心地烘托着她略有光泽的脸庞,柔和的自然光里,她细眯的眼睛和每一道皱纹都在散发着幸福的暖意……这是在去年的春天,我有心的女儿不经意间为母亲定格了最后一个瞬间——

笑看耄耋一老妪

——清明祭母

昔生我矣,慈母情兮;今我来思,母亲有知。母亲是个没有文化的仁者,仁者想必是有在天之灵的,心灵感应,阴阳无碍,母亲应知。母亲知己、知人、知儿女,不在言语,而在心里。这与母亲的经历有关。母亲生在一个大财主家,却目不识丁,且不知自己的生辰。这是匪夷所思的。其因是母亲自幼丧母,而继母跋扈,加之其父懦弱败家,母亲在深宅大院没过一天好日子,十多岁就匆匆嫁到了李家。一进李家,又遇到后妈。母亲就是在这样的环境里苦熬20多年,并生下我们兄妹六个。直到我在乡里当中学教师,她才开始了自己亦苦亦甜的好日子。苦的是她有六个儿女,吃饭、穿衣、上学,都需她和她父亲在地里去“刨”,在上世纪七、八十年代,那是无法达到“温饱”的;甜的是家里总算有一个“吃皇粮”的人了。那时,母亲就愿意到镇上看我,不光是她赶集到镇上有了歇脚和吃饭的地方,遇到熟人偶

身后已无事了

□白桦

对于许多中国人来说,在清明时节都要在先人坟前插一束白幡,酹一壶酒,供一盘果蔬,烧一叠纸钱,点三炷檀香。这是千百年的习俗。但是,今天还有些人把殡葬和祭扫当做私欲的宣泄,成为生前对社会资源的掠夺和占有的继续。墓穴越来越豪华,楼台亭阁,不一而足,恨不能把人间万物都装进坟墓。经营墓园的商家,咫尺百万。有些甚至有钱也被拒之园外,死者也要按等级“入住”。贫苦人生前无住所,死后也难有葬身之地。当然,殡葬陋习并不始于今日。远在殷商,奴隶主们不仅生前对奴隶拥有生杀予夺的权柄,死后仍然要奴隶们为他们殉葬。到了春秋时期,这种残酷的陋习已经难以继

了,大多数奴隶主被迫将人殉改为俑殉,即使如此,鲁国大夫孔丘仍然难以接受,曾经情不自禁地发出“始作俑者其无后乎”的喟叹。两千年后,毛泽东也曾感慨万千地引用过这句名言。人殉实际上一直到宋、明还在某些权贵间延续。我以为,那些已是奄奄一息、苟延残喘的国君,还要赖在九龙宝座上瞎指挥,草菅人命,其实也是变相的人殉。与其说这些陋习来源于人性的虚荣,不如说来自根深蒂固的占有欲。这些达官贵人有一个极大的误区,以为死后仍然能够享用他生前拥有的荣华富贵、声色犬马,并永远占有公共资源。不对!死就是灭,就是了,就是尽。悲观者曰“弃世”、达观者曰“超脱”;佛家曰“圆寂”,道家曰“羽化”。至于“身后名”,美名抑或恶名,即使你是叱咤风云的伟人,后人

也不会相信你夫子自道的碑文、大传。最极端的例子就是秦始皇,这个暴君,登基之始就对死亡惊恐万状了,因为他难以想象这个由他任意盘剥享用的人世间,最后会不落于自己。于是他广招方士,一次又一次命他们去寻找长生不老药。同时利用手里的极权,兴师动众,为自己建造了空前超级豪华与宽阔的墓室,制作了成千上万的兵马俑在他身旁列阵,庞大的武器库里堆放着的难以数计的刀枪剑戟,可他能重新挥师出征吗?这个杀人如麻的帝王,能提起剑来,斩杀一个今天的掘墓人吗?显然不能。嬴政死于炎夏的旅途之中,在尘土飞扬的车辇上已经臭气熏天了,说明他也是一具速朽的尸骨。至于他在历史上留下的痕迹,由后人去辨认,他自己已经无力置喙了。其实,坟墓、墓碑只是留

粒粒瓜子香

□王瑛

嗑瓜子的历史由来已久,在我童年的记忆中,每每奶奶带我去看电影时,都会在街头那昏暗的油纸灯下,在那个叫马奶奶的小摊上买上一小包瓜子。那是一种纸包的圆锥型纸筒,一毛钱一包。马奶奶干净利索,瓜子也炒得不温不火,且粒粒饱满,因此很受街坊的欢迎,大家亲切地称之为马老婆儿瓜子。

后来上大学后,室友们都爱嗑瓜子,尤其是葵花子。周末闲来无事就会买上几斤瓜子及各种干果,同舍的女生一起大块朵颐。

瓜子营养丰富,香气诱人,西瓜子能健胃、利肺、润肠;葵花子脂肪酸及维生素E含量丰富;南瓜子有驱虫作用。适当嗑点瓜子,能刺激舌头上的味觉神经,促进唾液、胃液的分泌,有利消化,有益健康,还能促进面部肌肉的运动,利于美容呢。饭前嗑,有利于增进食欲,饭后嗑,有利于促进消化。

看来嗑瓜子的益处颇多,难怪从古至今书上或电影里都有描述女子嗑瓜子的样子,很是曼妙。他们通常用“嗑”来描述,纤细玉指拈起一粒饱满的瓜子放入唇间,只见上下牙轻轻一合,瓜子仁和壳便自然分离,樱桃红唇轻轻一吐,壳便随之落地。

而我嗑瓜子既不是为了增进食欲,也不为促进消化,实则为了了解嘴馋。不知何时开始嘴里

不能闲着,许多食品吃不了几口就会有饱腹感,而瓜子则不然,因个小,耐吃,味美,深得广大美女女士的青睐,后来我才知道一把瓜子的热量相当于一碗米饭,却是欲罢不能了。

我家附近有个小叶佳栗子干果店,门脸不大,却远近闻名。许多人专门开车或坐车来买小油栗、腰果、核桃、瓜子之类的东西,而个大饱满的葵花子是最受青睐的,凡来者必买上两三斤才算不枉费这遭辛苦的队伍。特别是秋冬季,干果店的生意愈发兴旺,从早到晚门前总是川流不息,每次去都要排上半小时队。

我尤喜冬日里买些瓜子打发时光,北方室外地冻冰封,室内却温暖如春,人们减少了室外活动,更喜欢买上几斤瓜子窝在家里优哉游哉地边嗑瓜子边看电视。我每每回到家换上家居服,就会泡杯清茶,一手执书,一手拈上饱满的大葵花子,宅在家里边嗑边看电视,很是惬意。再听到外面狂风呼啸,就更感家的舒适了。可是每当美美地宅了一个冬天后,我却发现年后我的体重扶摇直上,两颗门牙上的豁口更大些,于是悔叹自己不该吃了那么多瓜子。

说来嗑瓜子的美好季节就是秋冬几个月,只有在那样的季节里,那样的闲情下,才能嗑得悠哉自在。粒粒瓜子牵起我的许多美好情愫,我宁愿沉醉在这芳香中,即便暴长几斤又何妨,且等我尝够了瓜子香,来年再投入到轰轰烈烈的减肥行动中去。

手中乾坤

□陈丹

时逢假日,亲朋好友免不了相聚。迎来送往,把酒言欢,加深情谊,增进交流的同时,我们也会体会到礼仪在人际交往中的重要性。

手,在交往中被称为人的“第二张名片”。手礼不容小觑。

就说说手的姿态吧。公共场合中,常有人当众“表演”挖鼻孔、掏耳朵,这些陋习随处可见。我们在惊呼别人的不雅之举时,是否也管住了自己的手呢?用食指指人,邀请别人时手心向下招呼对方,有节奏地晃两三下,一旦被这样呼来唤去!更有甚者,别人发言时,他却双手抱胸,大有挑衅之嫌;站立时,两手插腰,大有吵架之势;说话时,两手背于身后,架子十足;要么,就矜持到两手紧紧藏进口袋,舍不得拿出来……

其实,小手中是有大乾坤的。中国很早流行的拱手礼就是个代表。拱手礼是我国民间传统的会面礼节。行礼时,起身站立,上身挺直,两臂前伸,双手在胸前高举抱拳,自上而下,或自内而外,有节奏地晃两三下。在古代,这是模仿前面带手枷的奴隶,含义是愿意做对方的奴仆,为对方服务。而且,古代有两种手势:一般左手在外,右手在内;遇凶丧时,则右手在外,左手在内。如此细致区分,可见手所表达的信息是多么微妙。今人不再拘泥于小细节,通行“以右为尊”的国际惯例,大多右手抱左手行拱手礼。在国际交往中,人们更注重用手的礼仪。在泰国,是不能用手摸小孩子头的。而阿拉伯人、印度人,他们认为左手是不洁的,吃饭、握手都是右手上前。

所以重视手姿,不可忽视。再说说交际中不可避免的握手礼吧。两手相握,遵守“尊者决定”的原则。年长者应主动与年轻者握手,长辈应主动与晚辈握手,老师应主动与学生握手,女士应主动与男士握手,已婚者先于未婚者,先来者先于后至者,上级优于下级,职位身份高者优于职位身份低者……讲究原则,交往才有矩可循。不要在握手时争先恐后,错表热情。尤其是跟女士握手,更要把握尺度。女士优先是不容置疑的,她没有主动伸手,你就不必多此一举,又或者热情过度,用力过猛,长时间不放。还有,要握住对方的整个手掌,即使是异性之间也是如此,不要只让对方只感觉到你冷冰冰的手指尖,这样做既不握手更失礼。没事折折衣角,拢拢头发,坐下时双手不抱不戴,也是我料想不及的。哮喘病的结果是心肺功能衰竭,仅靠呼吸机延续生命,那种症状是漫长而痛苦的。而母亲则在一小时内十几分钟的难受里安然长眠,我那时真的以为是母亲累了,困了,需要休息。腊月26日,妹妹把母亲接到了信阳。天更冷,母亲无力走路和说话,饭量也很小,我依然感觉是寒冷的缘故,就没过去看。此时的母亲哪也不想去,就愿呆在妹妹家不动。要搁在往年,母亲不是这样的,去接送了,她还会怪罪。腊月28日,五又把母亲接到他家;腊月29日,我又把母亲接到自己家中。哪知,这

都说手可以翻云覆雨,可以扭转乾坤,手的学问真的不可胜数。在我们为人处世时,请千万不要忽视手的作用,忘记手之礼仪。